

附件

广西林业标准体系建设方案

为深入实施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建立健全广西林业标准体系，支撑引领广西林业高质量发展，聚焦林业发展重点难点，锚定 2025—2027 年三年发展目标，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和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印发的《林业和草原新型标准体系》要求，全面梳理和优化广西林业标准体系，充分发挥标准在林业高质量发展中的引领作用，推动将林业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为奋力开创新时代壮美广西建设新局面贡献绿色能量。

——2025 年，初步建立广西林业标准体系，制定 2025—2027 年广西林业标准年度实施计划，筹建广西林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谋划布局一批标准化项目。

——2026 年，持续完善广西林业标准体系，充分发挥广西林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作用。制修订行业标准 2 项、地方标准 20 项。

——2027 年，基本建成涵盖 23 个领域的支撑全区林业高质量发展的林业标准体系，制修订行业标准 1 项、地方标准 20 项。

二、主要任务

（一）构建完善广西林业标准体系框架。

对广西现有林业标准进行全面梳理，结合《林业和草原新型标准体系》，立足广西林业发展需求和重点，构建包括生态建设、林草产业两大类涉及 23 个领域的广西林业标准体系框架。其中，生态建设类涵盖林草种业、营造林、林业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林业草原动植物检疫、林草应对气候变化、森林资源、草原、湿地保护、荒漠化防治、野生动植物保护、自然保护地、森林草原防火和安全生产、林草工程建设等 13 个领域；林草产业类涵盖林业能源、竹藤、花卉、经济林产品、林化产品、木材加工利用、林业生物质材料、林草机械与信息化、生态旅游、林下经济等 10 个领域。（详见附件）

（二）加强重点领域标准制修订工作。

在充分衔接《林业和草原新型标准体系》、完善广西林业标准体系的基础上，聚焦广西林业发展重点，围绕木材加工利用、林化产品、生态旅游、林下经济等领域，以及林草应对气候变化领域中的林业碳汇专项领域、经济林产品领域中的油茶专项领域，开展重点领域标准制修订工作。

1.重点领域。

（1）木材加工利用。针对不同木材种类和产品类型，研究

制定选材评价、资源高效利用及绿色加工相关技术标准。加强实木加工、木质复合材料、木结构及木材智能制造等标准研究，推动高性能木质材料开发及木质材料在绿色建筑中的应用标准制修订工作。结合绿色低碳和智能制造需求，完善木材加工过程中的能源消耗、碳足迹核算及环保性能提升等技术标准，助力木材加工行业实现绿色转型和可持续发展。

（2）林化产品。加强植物精油提取、油脂压榨制取标准制定工作，提升精油、油脂生产技术；研制香花类精油、油脂精制、松香松节油等技术规程，提高精制油的品质，确保香花类精油香气保真；基于木本香料、木本油料、林源食品药品等林化产品作为食品添加剂的食用质量安全需求，加快有关产品安全性生产技术规程和品质控制标准制定工作。

（3）生态旅游。建立层次分明、结构合理、覆盖全面、定位准确的生态旅游标准体系。针对当前旅游新业态发展的需要，重点开展森林旅游、森林康养、自然教育等方面标准的制修订工作。加快研究和制定森林生态旅游设施及服务安全、森林生态旅游引导标识系统、森林旅游和森林康养服务体系建设等公共服务领域标准工作。加强森林旅游和森林康养相关领域从业人员执业标准的研究和制定工作。

（4）林下经济。围绕林下中药材、食药食用菌、木本蔬菜等主要种植种类的优良品种选育、高效种植模式等重要环节构建标准体系，推动林下种植产业提质增效。加强林禽、林畜、林蜂的

优良品种选育、养殖密度和高效养殖模式等标准研究与制修订工作，规范养殖行为，提高产品品质。

2.重点专项领域。

（1）油茶。围绕油茶全产业链中良种选育、种苗繁育、高效栽培、有害生物绿色防控和加工利用等重要环节构建标准体系，推动广西油茶产业标准化、集约化高质量发展。加强油茶低产林改造和副产物利用、油茶产品生产等方面标准制定工作，满足油茶低产林改造、产品生产等方面标准化需求。

（2）林业碳汇。开展基于新一代信息技术的森林植被、土壤碳汇监测核算相关规范制定工作，推动森林生态产品开发及价值实现等相关碳汇应用的标准编制工作。研究制定森林、草原、湿地、土壤、岩溶等资源保护和经营增汇减排技术标准，以及林草资源保护和经营技术等标准。开展碳汇林经营、木竹替代、林业生物质产品标准研制工作，推动生物碳移除和利用、高效固碳树种草种藻种的选育繁育等标准制修订工作。加强林业碳汇产品价值实现相关标准制修订工作。

（三）推进林业标准国际化。

加强国际标准研究、跟踪、评估，加快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向国内标准的转化。积极参与国际标准化工作，鼓励广西标准化专家申请注册国际标准专家，鼓励具有技术优势的林业企事业单位主导参与国际标准研制，推动竹藤、木制品、荒漠化防治、林业碳汇等优势领域标准转化为国际标准。以“一带一路”建设

为契机，加快推动与主要林产品贸易国之间的标准协调。加强与东盟国家在林业碳汇等相关标准规则的制修订、核算和监测能力建设等方面的交流合作，联合开展林业碳汇交易项目开发。

（四）统筹推进各类标准的协调和提质升级。

积极主动服务企业打造优质品牌，支持和鼓励企业开展标准制修订工作，以标准化推动品牌建设，提升企业品牌的标识度和竞争力。充分考虑谋划林业行业长远发展需要，推动优质团体标准融合提升为地方标准；支持有条件有能力的企事业单位参与制定行业标准、国家标准、国际标准，提升广西林业标准在国内国外林业行业中的影响力。

三、保障措施

（一）明确职责分工。

自治区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在地方标准立项、征求意见、审查、发布等程序上，给予政策性支持和倾斜；自治区林业局在广西林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建设和运行上给予经费支持，利用各类项目资金组织开展标准制定与培训工作，支持行业生产单位围绕产业发展所需开展标准制修订工作；鼓励各行业主管部门对林业关键领域技术标准研究给予政策、资金支持，引导标准编制单位加大标准化工作开展的经费投入。

（二）强化宣传推广。

按照“谁主张、谁监督实施”的原则，充分发挥行业行政管理机构在林业标准制定中的主导作用。充分运用媒体、培训、技

术服务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林业标准化工作，加强标准宣贯和推广应用，加强社会群众对标准的理解和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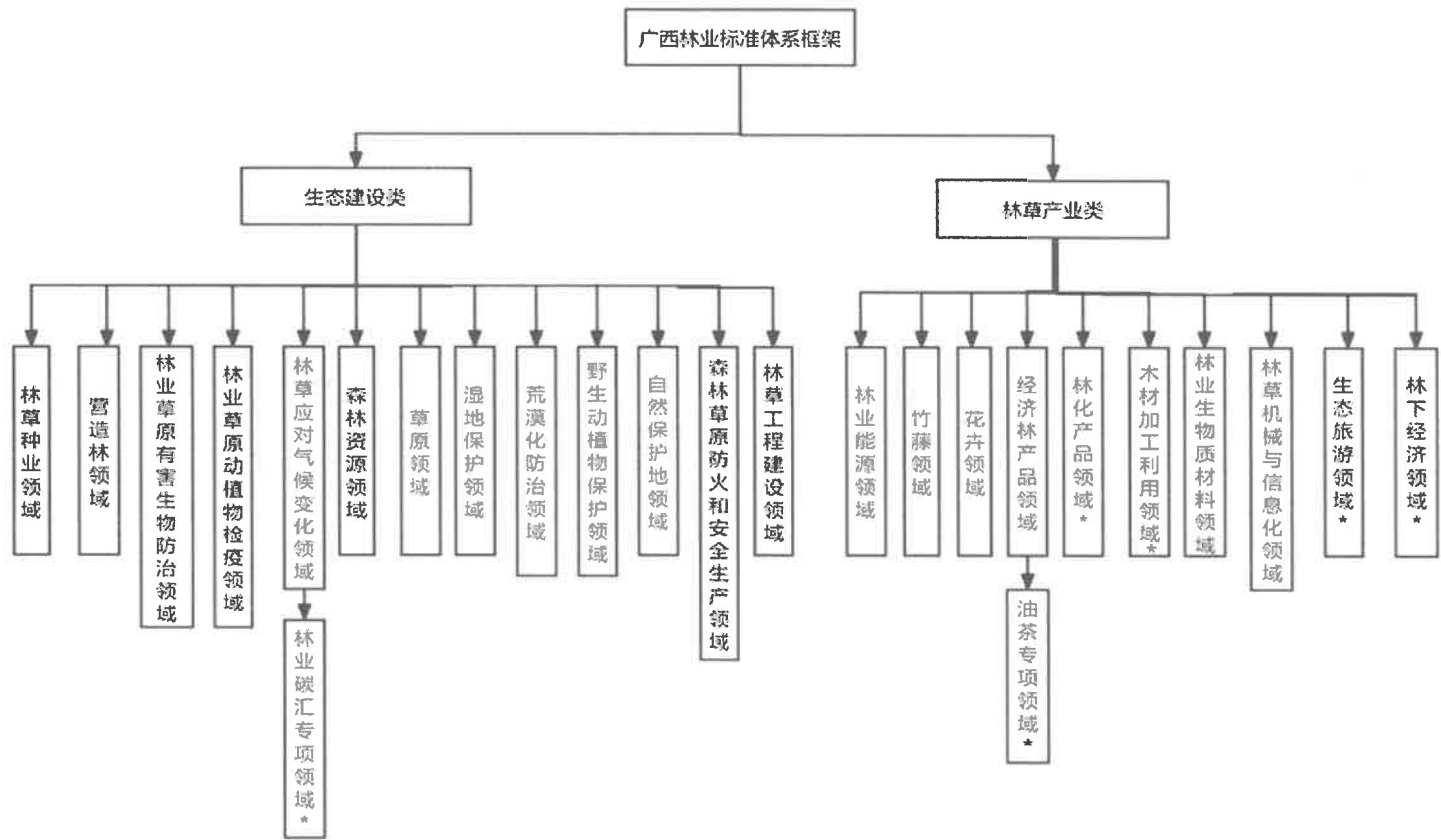
（三）强化技术支撑。

充分利用自治区标准化协调推进厅际联席会议制度，强化工作统筹协调，加强与自治区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等有关部门沟通，谋划广西林业标准体系顶层设计，推动成立广西林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切实发挥广西林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行业技术领先优势，组织开展标准制修订、审查、实施、复审、成效评估、宣贯解读等工作，带动培育一批林业标准化人才，积极参与到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国家标准及国际标准的制修订工作中，进一步提高广西林业标准的竞争力与话语权。

附件：广西林业标准体系框架图

附件

广西林业标准体系框架图



备注：带*的为重点制修订的标准领域

